

# 香港教練培訓委員會

## 2008-2009年度「滙豐銀行慈善基金學校教練評定計劃」－學校教練培訓課程 課程報名表格

### 個人資料

姓 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性 別：\_\_\_\_\_ 身份證號碼：\_\_\_\_\_

傳真號碼：\_\_\_\_\_

學校電話：\_\_\_\_\_

手提電話：\_\_\_\_\_

住宅地址：\_\_\_\_\_

相  
片

\_\_\_\_\_ 電子郵箱 \_\_\_\_\_

任教學校名稱：\_\_\_\_\_ 中學 ☐ 小學 ☐ 特殊學校 ☐

學校地址：\_\_\_\_\_

參加課程：排球 ☐ 羽毛球（請自備球拍） ☐ 網球（請自備球拍） ☐

\* 請列明選擇次序 (1 = 首選、2 = 次選)。

\* 如首選課程名額已滿，將自動列入次選，恕不另行通知。

\* 如只有一個選擇，請於項目上使用 ☒ 代替數字。如所選課程名額已滿，將會退回表格及費用。

### 持有之運動專業證書

凡持有運動/體育專業資格者，必須填寫此欄 (包括大專體育課程、體育總會頒發認可證書或與是次開辦項目之有關之課程)

| 運動專業資格/證書 | 頒發機構 | 頒授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註：(1) 參加者如持有認可的運動資歷，可於指定日期內申請豁免第一部份運動通論課程 (有關學校教練通論課程之豁免申請表格及資料，本會將於截止報名後寄予各參加者，所有豁免申請只可於報名被接納後才遞交。) 逾期遞交豁免申請表，將不予受理。詳情及細則請瀏覽

[http://www.hkcoaching.com/hk/programme/CAP/2007/Exemption\\_PolicyNov07.pdf](http://www.hkcoaching.com/hk/programme/CAP/2007/Exemption_PolicyNov07.pdf)

(2) 有關之個人資料將絕對保密，並只作為辦理有關課程之用途。

## 學校聲明 (學校名稱\_\_\_\_\_)

本人現推薦\_\_\_\_\_老師 - ☐ 非體育科老師 (任教科目\_\_\_\_\_必須填寫)

☐ 體育科老師 ☐ 學校職員 (職位\_\_\_\_\_必須填寫)，參加「滙豐銀行慈善基金學校教練評定計劃」，並證明其將於：

☐ 2008-2009年度繼續於本校擔任體育訓練工作 (校隊/聯課活動) ；

☐ 本校安排下進行30小時之運動專項訓練工作、並於2009年9月1日前完成相關運動的學校義務訓練工作。

校長姓名 (中文正楷) : \_\_\_\_\_ 簽署 : \_\_\_\_\_

日期 : \_\_\_\_\_ 學校印鑑 : \_\_\_\_\_

\* 請在適當的方格中加上 ✓

\* 如學校不能證明提名老師符合以上兩項準則，該老師將被列入後補名單。

## 參加者聲明

茲証明本人\_\_\_\_\_

- ① 身體狀況良好，適合進行實習課之活動；及
- ② 知悉主辦機構對任何財物損失、危疾的感染、意外及傷亡事件，將不負任何責任；及
- ③ 知悉課程的內容及遵照主辦機構的安排；及
- ④ 知悉主辦機構或會在活動進行期間拍攝或錄影，有關之照片或錄像將作香港教練培訓委員會或授權機構或代理人可能會使用、分發及／或複製有關資料，以作推廣及宣傳的用途。

參加者簽署 : \_\_\_\_\_ 日期 : \_\_\_\_\_

如填寫資料不全，報名將不獲接納。請每名參加者遞交報名表時，同時附上：

- ☐ 兩張1吋半 X 2吋之彩色照片 (一張貼於表格上)
- ☐ 個人報名費之劃線支票 — 港幣伍佰元正 (抬頭請註明：香港體育學院有限公司)
- ☐ A4 回郵信封 (請附上獨立回郵信封及貼上足夠郵票\$3.0)

\* 參加者之報名一經接納，不得轉班、改期、取消或將活動名額轉讓他人，退出者所繳費用亦恕不退回。